# 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6月8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 资讯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 刊登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 通知》, 现发布提示性公告, 相关情况如下:

- 一、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- 1、股东大会届次:

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。

2、股东大会的召集人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,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2016年6月 7日召开的2016年度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。

3. 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:

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 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- 4. 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:
  - 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16年6月30日下午14:00。
- (2) 网络投票时间: 2016年6月29日-6月30日。其中: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30日9: 30-11: 30和13: 00-15: 00;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(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)投票的时间为 2016年6月29日15:00-2016年6月30日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  - 5. 会议召开方式: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- 6. 出席对象:
  - (1)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。

于股权登记日2016年6月2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

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,并可以以书面形式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。

- (2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- (3) 公司聘请的律师。

#### 7、会议地点:

现场会议地点为连云港花果山国际酒店(连云港市新浦区花果山大道 98 号)。

-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- 1、2015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。
- 2、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- 3、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- 4、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确认,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(母公司)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0,240,263.44元。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因素综合考虑,公司201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,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- 5、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16年财务审计机构。
- 6、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16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上述议案分别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四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 2016 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,详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 日、3 月 9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。

#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参加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请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单位介绍信、深圳股东账户卡、出席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;自然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、深圳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(受托出席者,还须持授权委托书(具体格式详见附件1)及委托人和受托人身份证),于2016年6月29日上午9:00至11:00、下午2:00至4:00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办理登记手续。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。

四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,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

(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)参加投票,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详见附件2。

## 五、其他事项

- 1、联系人: 张勉; 电话: 0518-85153595; 传真: 0518-85150105; 地址: 江苏省连云港市新浦区北郊路6号; 邮政编码: 222006。
  - 2、现场会议的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

委托日期:

# 授权委托书

兹委托	先生/女士代表本公司/本	人出席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
限公司2016年6月30	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,	并代理行使表决权。

委托事项:				
1、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《2015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》提				
案的表决意见如下:				
同意( ); 反对( ); 弃权( )。				
2、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《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提案				
的表决意见如下:				
同意( ); 反对( ); 弃权( )。				
3、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《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提案				
的表决意见如下:				
同意( ); 反对( ); 弃权( )。				
4、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《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提案的				
表决意见如下:				
同意( ); 反对( ); 弃权( )。				
5、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《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				
通合伙)为公司2016年财务审计机构》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:				
同意 ( ); 反对 ( ); 弃权 ( )。				
6、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《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				
通合伙)为公司2016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》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:				
同意 ( ); 反对 ( ); 弃权 ( )。				
委托期限:截止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6月30日召开的2015年				
度股东大会会议结束。				
委托人(签章): 被委托人(签章):				
委托人身份证号/注册号: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:				
委托人证券账户: 委托人持股数量:				

#### 附件 2:

###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#### 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

1、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

投票代码为"360626", 投票简称为"如意投票"。

#### 2、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

#### (1) 议案设置

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"议案编码"一览表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议案编码
总议案	所有议案	100
议案1	2015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	1. 00
议案 2	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	2. 00
议案 3	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	3. 00
议案 4	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	4. 00
议案 5	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16 年财务审计机构。	5. 00
议案 6	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16 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	6.00

#### (2) 填报表决意见

股东填报表决意见为: 同意、反对、弃权;

(3)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,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。

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,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,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,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,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;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,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,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。

- (4)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
- 二、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

## 1、投票时间

2016年6月30日的交易时间,即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。

- 2、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。
- 三、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
- 1、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9 日(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)下午 3:00,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30 日(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)下午 3:00。
- 2、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,需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(2016年4月修订)》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,取得"深交所数字证书"或"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"。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。
- 3、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,可登录 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。